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函

地址：730207臺南市新營區埤寮里59之9號
(刑事警察大隊)

承辦人：偵查員曾仕鈞

聯絡電話：(06)6326560、警用766-2765

傳真電話：(06)6351932、警用766-2767

電子信箱：alvan@tnpd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警刑毒緝字第1130379494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379494B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受處分人蘇智呈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
公告1份，惠請代為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至82條辦理。
- 二、相關文號：本局歸仁分局113年6月11日南市警歸偵字第1130253730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報告書。
- 三、旨揭受處分人蘇智呈，籍設戶政事務所，致無法送達簽收，爰依上開條款之規定辦理公示送達，以完成送達之法定程序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刊登市府公報)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(毒品查緝中心)(含附件)

